

## 民生加银质量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2月24日

送出日期：2026年2月27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民生加银质量领先混合   | 基金代码           | 010659       |
| 下属基金简称  | 民生加银质量领先混合C  |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 010660       |
| 基金管理人   |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0年12月17日  |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            |
| 基金类型    | 混合型  | 交易币种           | 人民币          |
| 运作方式    | 普通开放式  | 开放频率           | 每个开放日        |
| 基金经理    | 王亮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24年8月21日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07年9月1日    |
| 基金经理    | 周帅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26年2月24日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17年7月4日    |
| 其他      |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                |              |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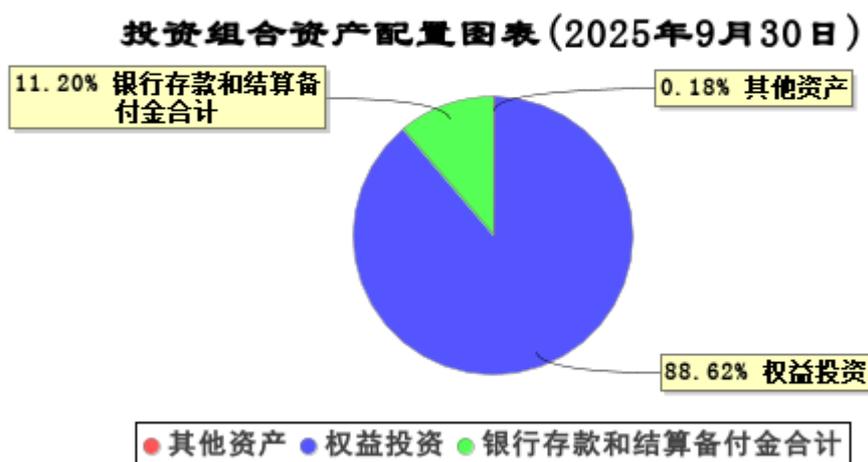
##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请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了解详细情况

|      |  |
|------|--|
| 投资目标 |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精选可持续高质量成长，且估值具有吸引力的优质上市公司，谋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力争为投资者创造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
| 投资范围 |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 |

|                      |  |
|----------------------|--|
|                      | <p>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同业存单、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高于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交易,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限制并遵守相关期货等交易所的业务规则。</p> <p>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p> |
| <p><b>主要投资策略</b></p> | <p>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通过对宏观经济、政策走向、市场利率以及行业发展等进行全面、深入、系统、科学的研究,精选盈利能够可持续发展的行业,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严格控制组合风险和回撤。具体来说,本基金股票投资采用“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精选可持续高质量成长,且估值具有吸引力的优质上市公司,谋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具体投资策略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普通债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与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p>   |
| <p><b>业绩比较基准</b></p> | <p>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20%</p>   |
| <p><b>风险收益特征</b></p> | <p>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p>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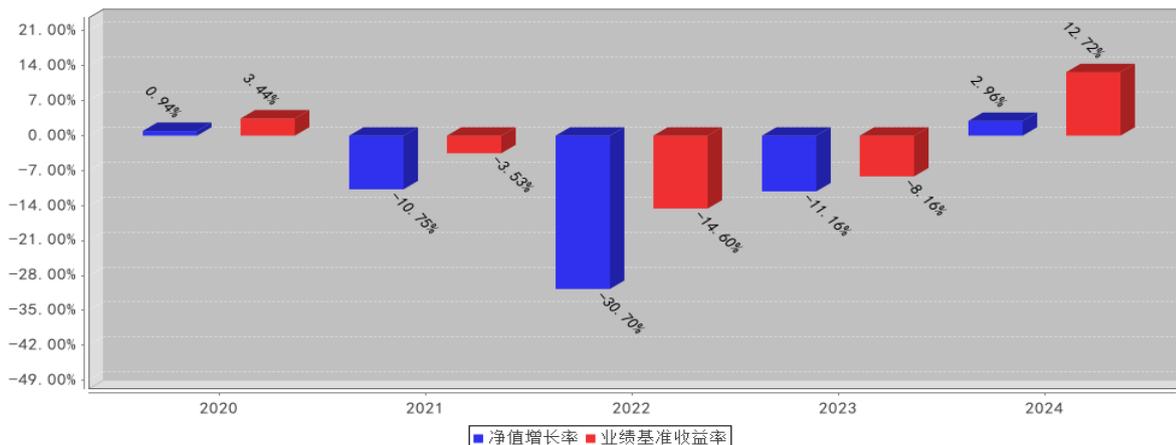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民生加银质量领先混合C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2024年12月31日)



注：1、基金合同生效当年/基金份额增设当年的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2、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 费用类型 | 份额 (S) 或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 收费方式/费率 |
|------|---------------------------|---------|
| 赎回费  | 1 日 ≤ N < 7 日             | 1.5%    |
|      | 7 日 ≤ N < 30 日            | 0.5%    |
|      | N ≥ 30 日                  | 0.0%    |

注：本基金 C 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 费用类别  |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 收取方        |
|-------|---|------------|
| 管理费   | 1.2%  |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
| 托管费   | 0.2%  | 基金托管人      |
| 销售服务费 | 0.4%  | 销售机构       |
| 审计费用  | 48,000.00 元   | 会计师事务所     |
| 信息披露费 | 120,000.00 元  | 规定披露报刊     |
| 其他费用  |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等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在基金财产中列支。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 相关服务机构     |

注：1、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2、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民生加银质量领先混合 C

|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
|--------------|
| 1.82%        |

注：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固定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其他运作费用合计占基金每日平均资产净值的比例（年化）。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合规风险以及本基金特有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单个开放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百分之十时，投资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 T+0 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 A 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

本基金特有风险：

- 1、股指期货的投资风险
- 2、国债期货的投资风险
- 3、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
- 4、港股通投资风险
- 5、流通受限证券投资风险
- 6、存托凭证的投资风险。

###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关于本基金的争议解决方式，请投资者关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争议的处理”部分。

##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ms.jyfund.com.cn](http://www.ms.jyfund.com.cn)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388 咨询。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